

新北市立海山高級中學 111 學年度「交通安全」海報競賽實施辦法

壹、目的：

為加強「交通安全」宣導及生命安全之重要性，鼓勵學生以競賽的方式集思廣意，製作兼具宣傳性及創意的作品，以多元方式提高宣導成效，讓學生注重生命安全、在生活中落實遵守交通規則，並培養鑑賞能力，期能促進學生身心正常發展，開創光明燦爛人生。

貳、活動主題：交通安全教育推廣等主題。

參、參加對象：本校七、八年級學生，每班至少繳交 2 張作品。

肆、承辦單位：學務處生活教育組。

伍、活動辦法：

一、作品規格與說明：

製作方式：以 8 開圖畫紙繪製，繪畫形式以漫畫、色鉛筆、彩色筆為主，

製作者之班級、座號、姓名務必清楚、明顯，統一書寫於背面右下方。

(字跡潦草無法辨明身分者，將不予評分)

二、主題分配如下：

	必選主題	自選主題	備註
七年級	交通安全五守則	行人、路口安全	每班至少兩張作品
八年級	大型車視野死角 及內輪差	腳踏（電動\電 輔）自行車、機車 安全組	每班至少兩張作品

作品參考主題說明

1、交通安全五守則：

「熟悉路權、遵守法規」

「我看得見您，您看得見我，交通最安全」

「謹守安全空間—不作沒有絕對安全把握之交通行為」

「利他用路觀—不作妨礙他人安全與方便之交通行為」

「防衛兼顧的用路行為—不作事故的製造者，也不成為無辜的事故受害者」

2、行人、路口安全組：

行走不當低頭族

過馬路應依規定行走於斑馬線、地下道、天橋

傍晚、夜間行走時，應穿著顯著衣物

等待紅綠燈時，應於人行道上（紅線內）等待

行人過馬路安全五步驟：停、看、轉、揮、動

3、腳踏（電動\電輔）自行車安全組：

勿無照騎車

勿騎乘自行車雙載、機車三貼

騎乘腳踏（電動\電輔）、機車要戴安全帽，帽帶要繫妥

請勿超速駕駛

重視「機車路權」：如二段式左轉、機車專用道、機車停車區

4、大型車視野死角及內輪差組：

視野死角要注意，保持距離最開心

大型車轉彎、迴轉半徑問題

小心大型車的行進氣流

遠離大型車 騎車保平安

三、繳件截止日期：即日起至 111/2/17(五)截止，請繳交至學務處生教組。

陸、評分方式：(一)內容正確性：50% (二)版面設計：40% (三)創意：10%。

柒、獎勵：

一、評選不分年級，擇優選出作品數件。

二、每張獲獎海報之製作團隊(1-2人)獎狀一只(一張海報一張獎狀)，商品卡100元、每人敘嘉獎一支。

捌、作品展示觀摩：獲獎作品將會在校園櫥窗或走道公開展覽。

玖、備註：參賽作品應遵從智慧財產權之相關規定，不得抄襲、剽竊他人著作，若經查獲，承辦單位有權取消得獎資格。本辦法經陳核校長並奉核後公佈實施，修正時亦同。